

國立羅東高工114學年度第1學期「學期中課業輔導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3868A號令修正發布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- 二、目的：
- (一) 因應教育部暢通高中、職生之升學管道，滿足家長及學生的需求，加強輔導升學基礎學科之知識與技能。
- (二) 提昇學生學習能力與興趣，增進學習效能。
- 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日校全體學生(須檢具家長同意書，自由報名參加)。
- 四、課業輔導日期：
- (一) 自113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第三週起開始上課(114年9月15日~114年12月30日)，每週三節。每週實際開課節數由教務處依照開班需求安排而定，如遇期中考、國定假日...等則停課。
- (二) 規劃科目：原則共同科目2天，專業科目1天。視班級實際輔導需求保留彈性調整空間。
- 五、費用：
- (一) 課業輔導費依實際上課節數收費：每節25元，開班人數最低為20人，已簽訂同意書且已成班，不得退出及不予退費，請仔細考慮。
- (二) 低收入戶(報名時繳交影本審核)，得全部減免。
- (三) 原住民學生請註明身分，如有撥原住民課輔補助專款，得全部減免。
- 六、本實施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羅東高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學期中課業輔導」家長同意書

★請在 114/5/15 (星期四)中午前，請學藝股長統一繳回教務處教學組★

敝子弟係本校學生：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班級：_____

請依**升級後年級** 勾選參加之科目 (範例：☐) 身分：☐低收 ☐原住民

年級	星期一 16:20~17:10	星期二 16:20~17:10	星期四 16:20~17:10
一年級	☐ 國文 ☐ 英文 ☐ 數學 ☐ 專業		
二年級	☐ 國文 ☐ 英文 ☐ 數學 ☐ 專業		
三年級	☐ 國文 ☐ 英文 ☐ 數學 ☐ 專業		

※ 114學年度第1學期課業輔導日期：114年9月15日~114年12月30日

※ 已簽訂同意書且已成班，不得退出及不予退費，請仔細考慮。

- 一、☐ 參加貴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學期中課業輔導，並遵守學校一切規定。(續填下列)
- 是否搭乘學校專車：是☐ (站名：_____ 續填下列)， 否☐
- 如專車沒開，是否仍願意參加課業輔導：是☐， 否☐ (務必確認，不再調查)
- 二、☐ 不參加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導師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2 日